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 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2年6月16日收到深 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【创业板关注函 〔2022〕第 276 号】(以下简称"《关注函》"),要求公司在2022年6月21日前 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对外披露。

公司收到《关注函》后高度重视,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开展工作,对关注函涉 及的问题进行逐条落实沟通。鉴于回复内容涉及的部分事项尚需进一步审核和完 善,为确保各项工作的顺利完成,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将延期回 复关注函,预计不晚于2022年6月28日前完成本次关注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 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 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1日